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李炎宗
聯絡電話：08-7320415#3678
傳真：7322450
電子信箱：a330159@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3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管字第114503272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376530000A114503272000-1.PDF)

主旨：有關本縣里港鄉里港國民小學辦理屏東縣113學年度國民
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閩南語家庭說故事創意
活動」，請貴校轉知所屬人員並鼓勵踴躍參加，請查
照。

說明：

一、依據本縣里港鄉里港國民小學114年2月18日屏里小教字第
1140000063號函辦理。

二、旨揭計畫資訊如下：

(一)報名暨影片送件截止日：即日起至114年4月30日(星期
三)下午4時止。

(二)參賽內容：

1、語言別：閩南語。

2、比賽方式：以口語演說方式敘說故事。(可使用道
具，但不列入計分。)

3、故事題材：故事題材及內容不限，但需是親子利用假
日課餘時間，實地訪談長輩或紀錄自己的故事、生活

趣事、鄉土趣聞軼事均可。(請勿以大家熟悉之童話/成語故事改編)。

(三)4. 報名方式：一律採取線上報名，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36Z7jQCev3TKbXor8>。

(四)影片上傳方式：影片錄製完成後請先上傳至YouTube 網站，影片連結請多加注意是否能正常點選及播放，以免影響參賽者權益。並將影片網址連結附在報名表上。

(五)3. 影片內容規範：可參閱實施計畫及參考下面網頁範例：

<https://www.lgps.ptc.edu.tw/nss/lgps01/freeze/5a9759adef37531ea27bf1b0/UqxivZ5S9297/67b3ef7b38d43b8c962f6a0e?vector=private&static=false>

(六)獎勵辦法：

1、教師指導獎勵：依「屏東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處理原則」辦理。

2、參選影片獎勵：

(1)第一名(1名)：2,000元禮券1份、獎品1份、獎狀1紙。

(2)第二名(1名)：1,500元禮券1份、獎品1份、獎狀1紙。

(3)第三名(1名)：1,000元禮券1份、獎品1份、獎狀1紙。

(4)入選(3名)：獎品1份、獎狀1紙。

三、檢附實施計畫一份。

正本：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裝

訂

線



檔 號：
保存年限：

屏東縣里港鄉里港國民小學 函

地址：屏東縣里港鄉過江村過江路四一號
聯絡人：林芷伊
聯絡電話：7752161

受文者：屏東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2月18日

發文字號：屏里小教字第114000006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376539742Y114000006300-1.pdf、376539742Y114000006300-2.docx)

主旨：檢送本校辦理屏東縣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
推動方案-「閩南語家庭說故事創意活動」實施計畫，請
鑒核。

正本：屏東縣政府

副本：



屏東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

閩南語家庭說故事創意活動 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本土教育補助要點。
- 二、屏東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核定公文。

貳、目標

- 一、提升說話藝術並深耕在地精神。
- 二、增進教師指導學生文章以母語慣用語編寫，並加強學生母語口說能力。
- 三、藉由家庭說故事增進家人間使用母語的機會，並作為生活中常用溝通語言。
- 四、長輩以自身經歷或是鄉土軼事用母語傳承給下一代，加深世代的情感。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
- 三、承辦單位：屏東縣里港國小
- 四、聯絡方式：08-7752161#17 林芷伊老師

肆、實施方式

一、《教師精進研習》

- (一) 教師研習對象：屏東縣國中小教師。
- (二) 教師研習影片：上網觀看。
- (三) 影片連結：屏東縣本土語言資源網
- (四) <https://www.lgps.ptc.edu.tw/nss/lgps01/freeze/5a9759adef37531ea27bf1b0/UqxvZ5S9297/67b3ef7b38d43b8c962f6a0e?vector=private&static=false>
- (五) 研習內容：指導學生母語口說能力，並可利用母語慣用語敘述故事。
- (六) 研習流程表

課程內容	講師/主持人
聽講囡仔古	講師：潘玫足老師
囡仔古編寫	講師：潘玫足老師

二、《母語家庭說故事創意活動》

1. 報名暨影片送件截止日：114 年 4 月 30 日(星期三)下午 4：00 止。
2. 影片內容規範：
 - (1) 故事素材：故事題材及內容不限，親子利用假日課餘時間，實地訪談長輩或紀錄自己的故事、生活趣事、鄉土趣聞軼事均可(請勿用童話故事進行改編)。
 - (2) 參賽人員資格：屏東縣國小學童及其家庭成員；參賽人員除國小學童外，另需至少一位非國小學齡之親屬(如國小學齡兒童+媽媽，或國小學齡兒童+爺爺，或國小學齡兒童+阿姨……等)。
 - (3) 影片時間：為 3-4 分鐘，未滿 3 分鐘扣 2 分，超過 4 分鐘扣 2 分。
 - (4) 影片須一鏡到底，不得剪接，違者不予計分。
 - (5) 表演語言：以閩南語為主，視故事需要得穿插少部份其他語言。
 - (6) 上傳影片檔名需標明就讀學校及故事主題名稱，例如：里港國小-阿公的水果店。
 - (7) 請參賽隊伍下載影片授權同意書<附件>，填寫完畢後請上傳至報名網址。
3. 報名方式：一律採取線上報名，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36Z7jQCev3TKbXor8>
4. 影片上傳方式：影片錄製完成後請先上傳至 YouTube 網站，影片連結請多加注意是否能正常點選及播放，以免影響參賽者權益。並將影片網址連結附在報名表上。
5. 獎勵辦法：
 - (1) 未入選決賽隊伍之影片如果符合參賽影片內容規範，可得參加小禮 1 份(以郵件平信寄達)。
6. 評審標準：邀請國內專家學者擔任評審委員。
 - (1) 主題取材 (35%)：鄉土趣聞軼事均可，故事題材及內容不限(不可以大家熟悉之童話/成語故事改編)。
 - (2) 語言技巧 (35%)：發音、聲調、句讀、文氣與流暢度。
 - (3) 肢體表現 (20%)：儀容、態度、表情、台風。
 - (4) 時間掌握 (10%)：比賽時間為 5 分鐘，時間超過 5 分或不足 4 分 30 秒予以扣分。
7. 參賽內容：
 - (1) 語言別：閩南語。
 - (2) 比賽方式：以口語演說方式敘說故事。(可使用道具，但不列入計分。)
 - (3) 故事題材：故事題材及內容不限，但需是親子利用假日課餘時間，實地訪談長輩或紀錄自己的故事、生活趣事、鄉土趣聞軼事均可。(不可以大家熟悉之童話/成語故事改編)。題目可與初賽目相同，亦可創新題目。
8. 賽果名單公布：訂於 114 年 5 月 30 日(星期五)前公告在本縣本土語言資訊網站。
<https://www.lgps.ptc.edu.tw/nss/s/lgps01/index>

9. 獎勵辦法：

- (1) 第一名(1名)：2000元禮券1份、獎品1份、獎狀1紙；
- (2) 第二名(1名)：1500元禮券1份、獎品1份、獎狀1紙；
- (3) 第三名(1名)：1000元禮券1份、獎品1份、獎狀1紙；
- (4) 入選(3名)：獎品1份、獎狀1紙。

- 前三名指導老師獎勵依「屏東縣國民中小學教職員獎懲原則」辦理。

指導各項競賽活動獎勵基準：

- (1) 第一名嘉獎二次
- (2) 第二名嘉獎一次
- (3) 第三名獎狀一紙

- 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視參賽人數保有比賽調整及最終解釋權之權利，任何變更內容或詳細注意事項將在屏東縣本土語言資源網，恕不另行通知。

伍、經費來源與概算

本計畫經費來源為「屏東縣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經費。

陸、附則

- 一、參與研習教師及承辦單位工作人員，請服務單位核予公(差)假登記。
- 二、承辦本計畫之有功人員於圓滿達成任務後，依本縣國民中小學教職員獎懲原則辦理獎勵。
 - (一)全縣半天研習敘獎額度:1-3名，敘嘉獎一次。
 - (二)全縣一天至三天研習敘獎額度:3-5名，敘嘉獎一次。
- 三、工作人員若於假日工作，准予2年內補休，惟課務請自行調整。

柒、預期效益

一、母語家庭說故事創意活動：

- (一) 20組隊伍參加比賽、選出6組參賽名單。
- (二) 以上傳影片方式增加地處偏遠家庭參與活動意願，推動更多家庭參與活動。
- (三) 家庭成員一同學習母語，傳承文化亦可加深世代情感。

二、教師精進研習：提升教授本土語教師指導學生母語口說藝術表演教學知能，讓本土語教師在撰寫故事時以母語表達為出發點，而非華語。

捌、本計畫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屏東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

(閩南語)母語家庭說故事創意活動暨教師精進研習

屏東縣 113 學年度母語家庭說故事比賽影片內容授權同意書

表演者姓名 (家長及學童姓名 都須填寫)	
作品主題	
茲授權屏東縣政府為宣傳活動得以各種方式將影片內容，授權承辦單永久、不限地區於影音頻道公開播送、網路公開傳輸、公開上映及其他非營利之用。並得以重製、編輯及改作。 授權人簽章： 連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備註	1. 請以正楷文字填寫資料表格空白處。 2. 授權人請填本作品主要作者代表人員。

屏東縣 113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計畫

(閩南語)母語家庭說故事創意活動暨教師精進研習

屏東縣 113 學年度母語家庭說故事比賽影片內容授權同意書

表演者姓名 (家長及學童姓名 都須填寫)	
作品主題	
茲授權屏東縣政府為宣傳活動得以各種方式將影片內容，授權承辦單永久、不限地區於影音頻道公開播送、網路公開傳輸、公開上映及其他非營利之用。並得以重製、編輯及改作。 授權人簽章： 連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備註	1. 請以正楷文字填寫資料表格空白處。 2. 授權人請填本作品主要作者代表人員。